**海选赛赛制说明：**

1. 工作人员根据前期报名表标记出场顺序（当天只接受30组选手现场报名参赛，现场报名选手只能选择上台清唱。原则上，为使选手能有更好发挥，主办方鼓励选手线上报名并提交伴奏参赛）；
2. 事前报名的选手需上交一份小于1分30秒的伴奏，如伴奏时长大于1分30秒，则由工作人员将其从开始剪切至该音频的1分30秒，若因此造成任何不良影响，由选手自行承担；
3. 主持人现场宣布参赛选手号码，选手根据号码顺序上台演唱；
4. 对上台演唱的选手要求包含以下内容：

（1）姓名及参赛号码；

（2）宿区及专业【第（1）和第（2）环节最多30秒】；

（3）清唱或自备伴奏地演唱一段自选曲目（演唱时长约1.5min，若过长，工作人员提醒主持人打断）；

1. 评分方式：设3位评委，为每位评委配有铃响警示器（叮叮）一个。选手演唱过程中，评委有权利按动铃响警示器（叮叮），终止演唱（不得小于40秒)，并对其演唱进行打分。每名选手演唱完毕后，由评委为选手进行现场打分，每隔5名选手报公布一次选手成绩。全部选手演唱完毕后统计各选手得分，得分排名由高到低的前12的选手将成功获得晋级资格赛参赛资格。
2. 最终结果将会在比赛结束后现场宣布，另外晋级名单也将在汕头大学学生会微信公众号上公布。